

摘要

優化監管措施

- **收購**：對《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的修訂已於7月13日生效。
-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新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制度在目前的單位信託形式以外，引入新的公司型基金結構。新制度已於7月30日實施。
- **證券保證金融資**：為了加強經紀行的風險管理，本會就有關證券保證金融資活動的建議指引諮詢公眾意見。
- **綠色金融策略框架**：本會公布為促進香港綠色金融發展而制訂的策略框架。
- **複雜產品的非網上銷售規定**：本會就中介人在非網上環境中銷售複雜產品時須採取額外保障措施的規定，發表諮詢總結。
- **打擊洗錢**：本會就修改《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發表諮詢總結；經修改的指引已於11月1日生效。
- **虛擬資產**：本會發表聲明，闡述一項新的監管方針，藉此把虛擬資產投資組合管理公司及虛擬資產基金分銷商納入本會監管範圍。該聲明亦載述有關可能規管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概念性框架。

中介人

- **持牌機構及人士和註冊機構**：截至9月30日，持牌機構及人士和註冊機構的總數達46,063，按年增加5%；其中，持牌機構的數目上升9%至2,844家。
- **視察**：本會對持牌機構進行了81次現場視察，以查核它們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
- **掩飾保證金融資的安排**：本會發出通函，警告任何參與提供以投資作掩飾的證券保證金融資的機構及人士均可能遭到檢控，及應立即停止有關活動。
- **在網上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本會發出通函，就使用電子簽署在網上與個人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提供指引。

摘要

企業活動

- **上市申請**：本會審閱了118宗新上市申請，數量較上一季度增加7.3%。

產品

- **基金互認安排**：本會與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在10月8日簽署諒解備忘錄，藉此允許合資格的香港公募基金及英國零售基金在對方的市場銷售。
- **2017年資產及財富管理活動調查**：在7月發表的調查結果顯示，截至2017年底，香港資產及財富管理業務的資產總值達242,700億元。

市場

- **投資者識別**：內地與香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下的滬股通及深股通在9月26日推出投資者識別碼制度。

執法

- **紀律處分**：季內，本會對五家持牌機構及五名代表採取了紀律處分，涉及的罰款合共為4,040萬元。
- **市場監察**：本會因應股價及成交量的異動，向中介機構提出1,958項索取交易及帳戶紀錄的要求。
- **舉報失當行為**：本會展開了宣傳活動，鼓勵公眾舉報涉嫌的上市公司欺詐及市場失當行為，以協助本會採取行動保護本港市場及保障投資者。

機構發展

- **新形象**：為迎接明年踏入30周年，本會宣布推出新的機構形象。新設計將會分階段落實。